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法務部 書函

地址：10048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130
號

承辦人：張素菁

電話：(02)21910189轉2733

電子信箱：suching@mail.moj.gov.tw

受文者：法務部法醫研究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06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法人決字第105001109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A11000000F_1050011093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為宣導兒童權利公約，衛生福利部設計「兒童權利公約六
單元數位學習教材」，業已上傳於文官e學苑(<https://ecollege.nacs.gov.tw/Nacs/index>)，請查照參考運用。

說明：依衛生福利部105年6月20日部授家字第1050600654號函辦理，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部直屬各機關(已副知所屬，無庸轉行)

副本：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所屬各機關(含附件)、本部行政執行署所屬各機關(含附件)、本部矯正署所屬各機關(含附件)、本部人事處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法醫研究所 1050622



10500212570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58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8號

傳 真：(04)22502903

承辦人及電話：吳慧君(04)22500816

電子郵件信箱：sfaa0418@sfaa.gov.tw

受文者：法務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6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部授家字第105060065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宣導兒童權利公約，本部設計「兒童權利公約六單元數位學習教材」，業已上傳於文官e學苑(<https://ecollege.nacs.gov.tw/Nacs/index>)，請貴機關週知同仁參考運用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教材資訊：文官e學苑網站/學習專區/105年新開課程專區（或法制學習專區）/兒童權利公約六單元數位學習教材
- 二、本案聯絡人、電話及e-mail：賴奎嘉，04-22500816，sfaa0418@sfaa.gov.tw。

正本：立法院、監察院、司法院、考試院、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科技部、文化部、蒙藏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中央銀行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行政院海岸巡防署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行政院大陸委員會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本部人事處、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、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臺灣省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臺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社會局、屏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(兒少福利組)、人事室



法務部 1050620



10500110930